



#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11 月 20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資訊處

聯 絡 人：羅高級分析師倩薇

聯絡電話：02-2191-0189 轉 7403 編號：096

## 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

### 「第九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頒獎典禮

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之「第九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於 105 年 11 月 19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假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舉行頒獎典禮。本頒獎典禮共頒發「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及「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等二大獎項，法務部邱部長太三及教育部潘部長文忠均親自出席頒獎。

今(105)年第九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國中、高中職學生報名參賽報名人數約為 23 萬餘人，顯示活動已獲得全國國中及高中職師生的好評與肯定。本競賽以各組別答對題數最多且時間最短的前 25 名國中學生及前 25 名高中職學生，在頒獎典禮當天進行現場決賽，評選出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成績優異各前 5 名，進行公開頒獎。另去(104)年第八屆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決賽第一名同學已考取臺灣大學法律系，由此可見，「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已然成為學生檢驗自我法規能力的指標活動，也是學子們一展法律長才的最佳平台。

「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特別以「反毒」或「反網路霸凌言論」2 大類法治教育主題做為本屆教案設計主題，本屆投件作品配合主題並結合時事議題或青少年熱門電影、遊戲等創意，展現翻轉教學之新意，國中組評選出前 3 名及佳作 1 名；高中職組評選出前 3 名及佳作 3 名，得獎作品將公開於全國法規資料庫入口網站，作為國

中及高中職教師教導學生如何善用「全國法規資料庫」，提升學生法治素養之創意教案參考，同時對各組別前三名推薦學校，也予以頒發獎座作為獎勵。

同時為鼓勵各校積極推動及參與，特別設置「學校推動成效獎」，以「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參賽學生人數最多及參賽學生比例最高之前二名學校獲頒獎金及獎座，(一)國中學生組：「參賽學生人數最多」獲獎學校第一名為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第二名為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附設國中；「參賽學生比例最高」獲獎學校第一名為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第二名為臺中市立僑泰高級中學附設國中。(二)高中職學生組：「參賽學生人數最多」獲獎學校第一名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第二名為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參賽學生比例最高」獲獎學校第一名為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第二名為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為獎勵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積極協助宣導學生參與競賽，特設立「縣市教育局（處）推動成效獎」以茲鼓勵，依各縣市政府所轄國中及高中職學生合計人數(2 萬人為分界)分為兩組，各組以國中組與高中職組參賽學生合計比例最高擇 2 名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獲頒獎金及獎座，第 1 組第 1、2 名分別由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獲獎，第 2 組第 1、2 名分別由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獲獎。

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入口網」自 90 年 4 月正式啟用以來，在推動我國法規電子化方面，成效斐然，目前已成為我國法規查詢點閱率最高的入口網站，點閱人數突破 2 億 9 仟多萬人次，今年每月平均點閱率已高達 576 多萬人次(105 年 1 月至 10 月)。藉由競賽活動舉辦，深化入口網之加值運用，成為最佳法治教育教學平台。

且為落實法治教育向下紮根，培養學生具備良好的民主素養及法治觀念，法務部亦開發建置常設之「法治教育測驗專區」網站(<http://compete.law.moj.gov.tw>)，並於 105 年 1 月 1 日正式上線，提供各國中、高中職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一、二、三年級學生於非競賽

活動期間進行「法律基本常識測驗」。經由全國各校運用「法治教育測驗專區」進行「法律基本常識測驗」之客觀量化指標，可作為衡量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間及各校際間落實法治教育的參考。